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等标准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总汞（以Hg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等。

二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GB 19300-2014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大肠菌群、二氧化硫残留量等。

三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酿造酱油》（GB/T 18186-200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酱油卫生标准》（GB 2717-200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-2013）等标准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、黄曲霉毒素B1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等。

四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（GB 7099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-2013）等标准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等。